

# 温州市中心医院

##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ZJJX-2019121118W

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心医院无创 DNA 产前检测、生化免疫  
等项目耗材（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

采 购 人：温州市中心医院（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5
投标须知.....	7
一. 说明.....	7
二. 招标文件.....	9
三. 投标文件.....	10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五. 其它.....	14
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	15
一、技术要求及采购货物一览表.....	15
二、详细技术规范和功能要求.....	15
三、其他要求.....	21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须知.....	29
一. 开标.....	29
二. 评标.....	29
三. 定标.....	32
四. 质疑和投诉.....	32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4
第六章 评标办法.....	36
第七章 合同条款.....	40
第八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4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市中心医院委托，现就温州市中心医院无创 DNA 产前检测、生化免疫等项目耗材（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采购编号：ZJJX-2019121118W

2. 招标项目概况：

标项	标项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备注
一	无创 DNA 产前检测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测序仪租赁	1	项	耗材预算：910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费 预算：2 万元/年	耗材预算：910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 费预算：2 万元/年	不允许进口
二	生化免疫耗材(试剂) 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1	项	耗材预算：360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费 预算：2 万元/年	耗材预算：360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 费预算：2 万元/年	允许进口
三	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 线耗材（试剂）采购 及配套设备租赁	1	项	耗材预算：123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费 预算：2 万元/年	耗材预算：123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 费预算：2 万元/年	允许进口
四	X 线胶片采购及配套 一体化自助取片系统 租赁	1	项	胶片预算：240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费 预算：2 万元/年	胶片预算：240 万元 /第一年；设备租赁 费预算：2 万元/年	允许进口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国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②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本项目的经营内容；

③若所投产品为医疗设备，则(1)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2)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所投为国产产品，产品生产厂家须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3)货物制造商或其它有销售资格（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出具的授权书（适用于投标人是进口货物代理商的情形）。

④投标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

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处于

---

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温州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温州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示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

**4. 报名时间和方式：**2019年12月30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节假日除外）到温州市鹿城区牛山路牛山商务大厦2405室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并完成政采云(<http://www.zjzfcg.gov.cn/>)网上报名，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答疑时间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获取招标文件：每标段人民币400元（售后不退）。潜在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未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5. 招标文件公告期：**自本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24时止

**6. 报名时所需资料（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① 供应商投标登记表(请下载打印填写，加盖公章,见附件)

② 投标单位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saic.gov.cn/>）上的单位详细信息打印件，或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打印件、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下同）；

③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适用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的,说明:法定代表人以营业执照载明的人员为准]；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的]；

④ 投标单位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原件和复印件,或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的医疗器械经营审核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原件和复印件（若是代理商投标，则须提供）；

⑤ 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⑥ 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复印件（若所投设备按国家规定必须具备，则须提供）；

⑦ 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若是国产产品，则须提供）；

⑧ 货物制造商或其它有销售资格（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出具的授权书（若所投设备是进口产品，则须提供）。

**（提供的证明文件需在有效期内，过期的文件无效）。**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2020年1月20日上午0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至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收标区（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1座3楼）。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8. 开标时间：**2020年1月20日上午09时30分；

**开标地点：**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开标室1（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1座3楼）

**9. 业务咨询：**

---

采购单位：温州市中心医院

地址：温州市大简巷 32 号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577-88070066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牛山路 13 号牛山商务大厦 2405 室

联系人：温碧霞

联系电话：0577-88988856、18257717259

传真：0577-88988235

邮箱：838933115@qq.com

**10.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温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监督投诉电话：0577-88580125

温州市中心医院  
浙江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

## 第二章 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心医院无创 DNA 产前检测、生化免疫等项目耗材（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 采购内容及数量：具体见《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
2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4	交货日期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具体要求
5	报名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6	现场踏勘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
7	招标答疑截止时间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报名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报名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本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递交或传真形式要求招标方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质疑；本项目不组织答疑会；招标方的答疑内容和书面澄清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份，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 1 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8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日历天）
9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收标区（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 1268 号温州市民中心 A1 座 3 楼）
10	投标文件份数	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七份；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七份；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一份（U 盘或光盘，注：技术商务做成一个 PDF 并不大于 30MB）
1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招标方在 2020 年 1 月 20 日上午 08：30—09：30 接收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1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1 月 20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开标室 1（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 1268 号温州市民中心 A1 座 3 楼） 参加开标会时，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凭有效身份证原件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未携带身份证的不得入场。

1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4	付款方式	详见第三章招标项目具体要求																																				
15	其他	<p>1)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均为无效标。</p> <p>2)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提供的复印件必须根据评审细则对评审的内容复印完整、清晰可辨，否则在评审时以最不利于投标人原则评审。</p> <p>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收费标准（如下表）乘以 60%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人收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 以下</td> <td>3.8%</td> <td>3.8%</td> </tr> <tr> <td>20-40</td> <td>3.3%</td> <td>3.3%</td> </tr> <tr> <td>40-60</td> <td>2.6%</td> <td>2.6%</td> </tr> <tr> <td>60-80</td> <td>2.0%</td> <td>2.0%</td> </tr> <tr> <td>80-100</td> <td>1.5%</td> <td>1.5%</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20 以下	3.8%	3.8%	20-40	3.3%	3.3%	40-60	2.6%	2.6%	60-80	2.0%	2.0%	80-100	1.5%	1.5%	100-500	1.1%	0.8%	500-1000	0.8%	0.45%	1000-5000	0.5%	0.25%	5000-10000	0.25%	0.1%	10000-100000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20 以下	3.8%	3.8%																																				
20-40	3.3%	3.3%																																				
40-60	2.6%	2.6%																																				
60-80	2.0%	2.0%																																				
80-100	1.5%	1.5%																																				
100-500	1.1%	0.8%																																				
500-1000	0.8%	0.45%																																				
1000-5000	0.5%	0.25%																																				
5000-10000	0.25%	0.1%																																				
10000-100000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本招标文件后述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

# 投标须知

## 一. 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项目。

### 2. 定义

2.1 招标方：系指的是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2 采购人：系指的是温州市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的是浙江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投标供应商。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及其它类似的服务。

2.5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2.6 需方：即采购人，在招投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需方。

2.7 供方：在招投标阶段称为投标人，中标后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供方。

2.8 “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

2.9 “▲”标记系指必须满足不能负偏离且必须应答的实质性条款。

2.10 “★”标记系指重要条款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投标人。

3.2 报名完成的供应商，并不能被认定为供应商资格已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是否合格，以评标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定为准。

### 4. 保证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有效的。

### 5. 招标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这些费用。

### 6. 现场勘察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

### 7.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

---

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 1 至 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向评标委员会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2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4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5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6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投标人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 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无效。

**10.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9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二. 招标文件

###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8.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和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第六章 评标办法

第七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八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8.2 除 8.1 内容外，招标方在投标截止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方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8.3 上述所列 8.1 及 8.2 条内容均以书面文件为准，招标方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对招标方和投标人无任何约束力。

8.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投标须知、合同条件、规定格式、项目要求、报价要求等招标文件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9. 招标文件的澄清

9.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送达或传真）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

9.2 无论是招标方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方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一日内，以书面形式（送达或传真，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9.3 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时间未提交疑问或质疑的，视作默认对本次招标过程中招标文件无异议，

招标方对其提出的问题可以不予受理。

9.4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9.5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方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及时间前署名书面或传真形式要求澄清问题的文件，要求招标方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三. 投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 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后，编制投标文件。

11.2 编制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技术及商务要求须逐条逐项作出实质性回答。

11.3 在招标文件对技术要求中，投标人必须充分应答和满足用户的实质性的需求，如“▲”等，否则将导致无效标。

11.4 编制的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未提出异议的，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

11.5 为了方便评标和查询，投标人应编制目录，并编有页码。

####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 投标文件由技术标和商务标组成，以下的“格式”，指的是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  
(投标文件中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的所有证书、检测报告等证明资料均应在有效期内)**

##### 12.1.1 技术标：

包含以下内容（可不仅限于以下内容）并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

▲（1）投标承诺书（见格式1）

（2）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①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saic.gov.cn/>）上的单位详细信息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见格式2）、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

▲③授权委托书（见格式3）、被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非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

▲④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若是国产产品，则须提供）

▲⑤投标单位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或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的医疗器械经营审核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若是代理商投标，则须提供）

▲⑥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⑦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若所投设备按国家规定必须具备，则须提供）。

⑧货物制造商或其它有销售资格（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出具的授权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则须提供）

**(3) 所投产品的技术性文件：投标人应仔细分析第三章招标项目要求中的内容要求，相对应地填写以下方面的资料**

▲①参投货物说明一览表（见格式4）

▲②规范偏离表（见格式5）

③产品的主要技术、结构、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含本招标文件第三章的招标项目要求及第六章的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4) 售后服务内容：

▲①产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见格式6）

②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表（见格式7,如有）

**12.1.2 商务标应包含以下内容（可不仅限于以下内容）并按顺序装订成册：**

▲（1）开标一览表（见格式8）

▲（2）投标报价明细表（见格式9）

### **13. 投标人资格的有关证明资料**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

###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应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货物价款、所必须配备的附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整个项目的总报价，即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货物到现场并安装完毕的价格。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总价不做调整。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14.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的《开标一览表》上写明投标报价项目的单价和总价，如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

---

为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3 中标后，**中标人所填写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14.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方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4.5 招标方不接受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

14.6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编制投标报价。一旦确认某一投标人中标，除合同规定的可调整内容外，中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14.7 招标文件中规定由投标人承担并支付的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时应一并考虑。

###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文件须包括本须知第 12 条中规定的全部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将视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格式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在所提供表格格式之外，投标人可以增加自行设计的表格及内容，以便更细致全面的说明其能力。

### 16.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6.1 投标人应按第 12 条所规定的全部内容和顺序用标准 A4 纸分别装订成册（图纸可采用 A3 纸），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商务（技术）标、正（副）本、投标人名称”；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七份；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七份；若正本与副本之间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时要求提供的原件，除了招标文件中有规定投标时可另外单独提交的外，所有原件都需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里。

16.2 商务标和技术标须分别装订成册。

1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除本招标文件特别约定外**）或打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公章，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16.4 由于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导致评标委员会作出的对投标人的误判，责任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7.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将赔偿招标方预算金额百分之二的赔偿金：**

①**若发现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者，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将赔偿招标方预算金额百分之二的赔偿金。**

②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

③如果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④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技术指标及参数，或在开标时提供虚假承诺，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属实的；

⑤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供应商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的。

####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标记：技术标包装袋内装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七份，商务标包装袋内装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七份；外包装封面上应标明“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名称、标段号、技术标（或商务标）、投标人名称”等，并注明“于 2020 年 月 日上午 09: 30 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封口应加盖单位公章。

#### **20.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截止时间**

20.1 投标文件递交至第一章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招标方在投标截止日上午 08: 30—09: 30 接收投标文件。

20.2 开标开始时间即为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在截止时间前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须递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 **2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方。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20 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投标文件密封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1.3 按规定提交撤回投标文件通知书的不予开标。

**21.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5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

投标，否则将赔偿招标人预算金额百分之二的赔偿金。

## 五. 其它

2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方”。

23、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3.1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收费标准（如下表）乘以 60%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中标人收取。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20 以下	3.8%	3.8%
20-40	3.3%	3.3%
40-60	2.6%	2.6%
60-80	2.0%	2.0%
80-100	1.5%	1.5%
100-500	1.1%	0.8%
500-1000	0.8%	0.45%
1000-5000	0.5%	0.25%
5000-10000	0.25%	0.1%
10000-100000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23.2 采购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中标通知时向中标人收取，可用银行汇票、电汇、银行本票、现金等方式支付。

## 第三章 招标项目要求

### 一、技术要求及采购货物一览表

标项	标项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	无创 DNA 产前检测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测序仪租赁	1	项	不允许进口
二	生化免疫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1	项	允许进口
三	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线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1	项	允许进口
四	X 线胶片采购及配套一体化自助取片系统租赁	1	项	允许进口

### 二、详细技术规范和功能要求

#### 标段一：无创 DNA 产前检测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测序仪租赁项目

序号	招标要求
一	技术参数：
1	核心产品：二代测序仪及无创胎儿染色体非整倍体（T21、T18、T13）检测试剂盒。
2	二代测序仪参数：
2.1	测序仪原理：边合成边测序原理（SBS）。
2.2	支持测序应用包括：无创产前检测（NIPT）、扩展性无创产前检测（NIPT Plus）、无创单基因病筛查（NIPT MGD）、染色体疾病检测（CNV-seq）、胚胎植入前遗传学筛查/诊断（PGS/PGD）、单基因病筛查（panel），全外显子组测序（WES）；肿瘤基因筛选、肿瘤靶向药物、化疗药物筛选、全转录组测序、基因表达谱、靶向测序。
2.3	测序数据通量可选择两种通量的测序芯片：高通量芯片每次运行最高可生成 600M 条片段序列（Reads）180G 碱基数据；中通量芯片每次运行最高可生成 160M 条片段序列（Reads）48G 碱基数据。
2.4	自动化双端读取序列：可进行 1x75bp、2x75bp、1x150bp、2x150bp 等不同碱基长度的测序。
2.5	测序芯片：单张芯片有 ≥4 个独立的流道
2.6	仪器尺寸：仪器长宽高都不超过 80cm
2.7	测序质量：以 Q30 为测序质量标准（即每个碱基的准确度为 99.9%），在常用测序模式下，95%以上的碱基比例可达到 Q30。
2.8	测序的模板扩增过程为自动化，无需手工操作，且可以在同一台仪器上完成，无需配置额外的设备。
2.9	操作便捷：采用便捷的图标触控式操作系统，一键式启动。

2.10	上机测序时间：5 小时以内完成测序，最快流程 24 小时能出具检测报告、
2.11	测序仪正常工作环境：温度：≥19℃~25℃范围；相对湿度：≥20~80%范围。
2.12	所有样本和数据均需在本地保存。数据不能外传，并且需保存3年以上。
2.13	用于无创 DNA 产前检测时，单次运行可完成 96 个 NIPT 样本的检测（含对照品）。
2.14	用于无创 DNA 产前检测时，具有每年超过 60 万份标本的临床检测量，阳性符合率、阴性符合率及总符合率在 99.5%以上。
2.15	用于无创 DNA 产前检测的数据分析软件，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CFDA）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2.16	测序仪内置工作站参数： 处理器：≥1.8GHz（8核）； 内存：≥95GB RAM； 硬盘：≥740G（SSD和HDD）； 以太网：1GigE，USB：2×USB2.0； 操作系统：Windows7(嵌入式系统)。
3	无创胎儿染色体非整倍体（T21、T18、T13）检测试剂盒参数：
3.1	存储方便，试剂盒内组分不需分开存放。
3.2	有效期不低于 12 个月。
★3.3	操作步骤简单，建库过程无需 PCR 反应，有效避免交叉污染。（以说明书的实验步骤为准）
3.4	同一样本在文库构建过程中可实现单管操作不需要更换容器。（以说明书的实验步骤为准）
3.5	整个文库构建流程简单快速，可在 3 小时之内完成。（以说明书的实验步骤为准）
3.6	检测结果要求只分阳性（高风险）和阴性（低风险），没有灰区或无法确定的结果。
3.7	超过 100 万份标本的临床实践支持。阳性符合率、阴性符合率及总符合率在 99.5%以上。
3.8	产品性能指标：阳性参考品符合率达到 100%。国家的检测限参考品，其中 5%胎儿游离 DNA 浓度检测限参考品应全部检出其对应阳性；3.5%胎儿游离 DNA 浓度的检测限参考品应准确检出不低于 10 个参考品。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9	对于除13、18、21三体综合征以外的性染色体、微缺失、微重复疾病的产前检测项目，且具有临床完成回访样本近10万例，10M以上及10M以下灵敏度和特异度不低于99%，提供发表文章复印件及期刊号和索引号。
3.10	对高发疾病22q11缺失综合征（DiGeorge）的检测，PPV（阳性预测值）不低于92%，并提供文献资料证明。
3.11	在以下全血成分浓度下（血红蛋白<300 mg/L，甘油三酯<4000 mg/L，胆红素<2500 umol/L），不受乙肝病毒、梅毒病毒、巨细胞病毒病原体干扰。
3.12	检测数据稳定，正常样本间染色体比例 CV<1%。
二	<b>其他要求</b>
1	提供自动化解方案，须提供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CFDA）注册证的核酸提取工作站一套。
2	根据医院需要租赁-80度超低温冰箱（含冷链采集、传输装置，负责接入医院现有的海尔冷链采集、管理系统），数量最多4台，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能完成招标要求的功能所需要的所有设备和需要配置的其他附件（软、硬件），租赁费用含在投标总价中。
4	提供样本采集、保存、运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过程的温度监控信息、标本接收转运信息等。
5	提供检测前与检测后完整遗传咨询方案，特别是高风险人群的后续解决方案。
6	至少配备3名有资质的实验技术人员协助医院实验室前期的检测工作，以保证医院检测报告能够按时发放。费用含在投标总价中
7	提供与产品有关的临床应用指导和技术培训，配合实验室进行实验室学术建设和科研工作，定期组织专家对实验室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每年不得少于4次）。费用含在投标总价中
8	中标方提供的设备应为全新且未使用的设备，并在合同签订后接医院通知后1个月内到货。合同期间，如医院业务量增加导致租赁设备数量不能满足临床需要，中标方应无条件增加相应设备数量满足临床需要，不得额外增加租赁费用。
9	随机提供中文版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设备保修、保养由中标方负责，故障报修后即时响应，4小时内维修，费用含在投标价格中。每年至少提供一次的原厂仪器校准服务并出具报告，费用含在投标价格中；
10	合同期内：中标方接到订单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将相应耗材（试剂）按医院要求的数量及时送达医院指定的地点。耗材（试剂）剩余有效期为3个月以上，保质期内免费更换。
▲11	中标方合同签订后不得对医院订货量提出任何要求。
三	投标设备实行租赁方式，租赁费预算为2万元/年，耗材（试剂）预算为910万/年。合同期内如遇政策性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自行终止。
▲四	合同期内：该耗材采购须经过省药械采购平台进行阳光采购且投标商在省药械采购平台具备该产品的配送权限（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省平台产品编码）。若今后该耗材纳入省或市集中招标采购目录，本合同品牌耗材未能中标，则合同期自动终止。如中标，则按中标价格与采购方式执行。
五	投标方在价格文件中对无创DNA产前检测耗材（试剂）进行每人份报价（该价格包含开展检测所需的全部试剂、耗材、校准品、质控品），并列出所有与检测相关的试剂分项价格。合同期间，与医院LIS联网（含软、硬件）由中标方负责，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六	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后且中标设备验收合格后1年。如合同期内该项目耗材（试剂）采购量达到910万元也视为合同期结束。合同期结束后根据医院需要，可续签1年合同期（合同期为一年或耗材（试剂）采购量达到910万元），最多续签2次。
七	付款：每批次货物验收合格且医院收到发票后3个月内付款。合同签订后开展项目的工作量以检验科LIS数据为准，合同期结束时进行总决算，耗材（试剂）结算依据为检验科LIS数据乘以中标单价/人份，如医院已结算支付的金额大于按LIS数结算的金额，中标方须补偿相应差额的耗材（试剂）。租赁费用按实际租赁时间每年度结算1次。
八	测试量：18000人次。
九	投标报价=无创DNA检测单个测试耗材（试剂）报价*18000个测试+租赁费用/年。

## 标段二：生化免疫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序号	招标要求	
一	设备参数：	
★1	设备类型：全自动生化免疫一体机	
▲2	生化项目检测原理：干化学方法	
3	检测项目：生化、药物浓度、特种蛋白项目和发光项目。 其中，生化项目至少包含钾、钠、氯、钙、总蛋白、总胆红素、血氨、乳酸、乳酸脱氢酶、葡萄糖、尿素氮、脑脊液蛋白、肌酸激酶、肌酐、淀粉酶、丙氨酸、胆碱脂酶、尿液蛋白、肌酸激酶同工酶等；发光项目至少包含甲状腺、贫血病、心脏疾病（N 脑利钠肽、肌钙蛋白、肌红蛋白等）、内分泌疾病（总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β 亚单位、孕酮等）、感染性疾病（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梅毒螺旋抗体）等。	
4	生化项目标本上机后 10 分钟（含）内出具检测结果	
5	检测速度：综合检测速度不小于 1300 测试/小时。	
6	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全血、羊水。	
7	样本量：2-80 微升。	
8	信息储存：不少于 25000 个，支持 USB 移动硬盘（记忆棒）拷贝病人的检测数据。	
9	样本位：至少80个常规样本位，另设至少10个急诊样本位可容纳急诊样本。	
10	试剂库：至少145个机上试剂位，机载10000个以上测试容量。	
11	试剂效期：上机后稳定性至少达 80 天，试剂出厂稳定期长达 12 个月以上。	
12	通用样本架：可放置1.5 ml微量采集容器，5 ml，7 ml 、10 ml采集管,微量标本杯及0.5 & 2 ml样本杯。	
13	用户自定义通道：应不少于10个开放通道便于医院开展开放实验。	
14	测试方式：样本可放置任意样本位，检测项目可单一或组合。	
15	定标:每个测试项目保留 20 个以上批号定标曲线，生化检测定标周期≥六个月，免疫检测定标周期≥28 天。	
16	操作界面:彩色图形用户界面，≥17 英寸触摸屏液晶显示器，分离式键盘。	
17	仪器里有动画指导客户具体的操作、故障排除和保养（所有保养记录可查）。	
18	可以自动识别所有的标准条码。	
19	远程联机:利用互联网连接,及安全的 VPN 技术，包含在线安全远程诊断，自动化双向数据交换,自动下载软件系统更新，远程连接有助于实现远程诊断和远程控制操作	
20	通信能力:实验室信息系统（LIS）：支持 ASTM 和 HL7 协议；宽带下载和主机查询；实验室自动化系统（LAS）：可连接自动化轨道系统；2 个点空间设计自动化系统接口。	
21	软件支持免费升级	
22	输出接口:RS 232 端口（用于实验室信息系统和实验室自动化系统），USB 端口	

	(用于打印机), 以太网端口 (用于远程诊断和实验室信息系统)	
二	其他要求	
1	按检验科要求配套租赁 1 台试剂存放医用冰箱, 租赁费含在投标总价中。	
2	中标方提供的设备应为全新且未使用的设备, 并在合同签订后接医院通知后 1 个月内到货。合同期间, 如医院业务量增加导致租赁设备数量不能满足临床需要, 中标方应无条件增加相应设备数量满足临床需要。不得额外增加租赁费用。	
3	随机提供中文版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设备保修、保养由中标方负责, 故障报修后即时响应, 4 小时内维修, 费用含在投标价格中。每年至少提供一次的原厂仪器校准服务并出具报告, 费用含在投标价格中;	
4	合同期内: 中标方接到订单后, 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耗材 (试剂) 按医院要求的数量及时送达医院指定的地点。耗材 (试剂) 剩余有效期为 6 个月以上, 保质期内免费更换。	
▲5	中标人合同签订后不得对医院订货量提出任何要求。	
三	投标设备实行租赁方式, 租赁费预算为 2 万元, 耗材 (试剂) 预算为 360 万。合同期内如遇政策性原因, 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则合同自行终止。	
▲四	合同期内: 该耗材采购须经过省药械采购平台进行阳光采购且投标商在省药械采购平台具备该产品的配送权限 (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省平台产品编码)。若今后该耗材纳入省或市集中招标采购目录, 本合同品牌耗材未能中标, 则合同期自动终止。如中标, 则按中标价格与采购方式执行。	
五	投标方在价格文件中对 <b>每个项目</b> 检测耗材 (试剂) 进行每个测试报价 (该价格包含开展检测所需的全部试剂、耗材、校准品、质控品), 项目清单见 <b>附表</b> 。在耗材清单里列出所有与检测相关的所有耗材。合同期间, 中标方承担 LIS 联网费用 (含软、硬件)。	
六	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后且中标设备验收合格后 1 年。如合同期内该项目耗材 (试剂) 采购量达到 360 万元也视为合同期结束。合同期结束后根据医院需要, 可续签 1 年合同期 (合同期为一年或耗材 (试剂) 采购量达到 360 万元), 最多续签 2 次。	
七	付款: 每批次货物验收合格且医院收到发票后 3 个月内付款。合同签订后开展项目的工作量以检验科 LIS 数据为准, 合同期结束时进行总决算, 耗材 (试剂) 结算依据为检验科 LIS 数据乘以中标单价/人份, 如医院已结算支付的金额大于按 LIS 数结算的金额, 中标方须补偿相应差额的耗材 (试剂)。租赁费用按实际租赁时间每年度结算 1 次。	
八	投标报价=29 个项目检测耗材 (试剂) 单个测试报价分别乘以预估年测试数的总和+租赁费用/年	

### 测试项目和测试量

序号	项目名称	预估年测试数(人次)
1	胆碱酯酶测定	900
2	孕酮测定	5100
3	肌钙蛋白 I 测定	11400
4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	7400
5	钠离子测定	29800
6	尿蛋白测定	1000
7	总胆红素测定	24900
8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1+2 型）抗体检测	9800
9	肌酐测定	25500
10	氯离子测定	40000
11	淀粉酶测定	4500
12	总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β 亚单位 II 测定	7500
13	N 端脑利钠肽测定	7400
14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	20000
15	尿素氮测定	25500
16	乳酸脱氢酶测定	12800
17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	11900
18	钙离子测定	22500
19	钾离子测定	29800
20	总蛋白测定	21800
21	血氨测定	24000
22	肌酸激酶同工酶 MB 测定	1000
23	肌酸激酶测定	16500
24	肌红蛋白测定	2700
25	葡萄糖测定	31500
26	脑脊液蛋白测定	1600
27	乳酸测定干片	17400
28	胆碱酯酶测定干片	900
29	自动免疫检验系统底物液	63200

### 标段三：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线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序号	招标要求	
一	<b>设备参数：</b>	
1	设备用途：用于血常规检验，可对白细胞进行五分类分析，具备全自动网织红细胞、有核红细胞和体液细胞检测功能，可进行全自动推片、染片染色，同时配置全自动阅片机，满足临床检查需求。	
2	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线系统由全自动五分类血球仪、全自动推片染色机、全自动阅片机等通过轨道连接组成，并可根据医院未来发展的需要继续在系统上增加血球仪主机、全自动推片染色机、缓冲轨道等，实现扩展。	
3	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线系统可以根据重测、追加项目及推染片的需要将标本来回运输到相对应的仪器进行检测分析，并且具有三轨道的配置，有独立的回退轨道，不影响标本的正常检测速度。	
4	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线系统在轨道故障的状态下，有合理的解决方案，尽可能少地影响临床样本的检测速度。	
5	血液分析流水线各仪器检测速度：	
5.1	CBC+DIFF+NRBC $\geq$ 400 个样本/小时；	
5.2	RET $\geq$ 88 样本/小时；	
5.3	推片染色速度 $\geq$ 120 样本/小时；	
5.4	阅片机速度 $\geq$ 30 张片/小时（完全分类 100 个白细胞+RBC+PLT）。	
6	全自动五分类血球仪参数：	
6.1	每台血球仪血液模式检测参数： $\geq$ 32 个参数。	
6.2	进样模式：具有 3 种以上的进样模式，全自动进样模式，急诊手动进样模式，末梢血预稀释模式。	
6.3	样本吸样量：全自动进样模式时吸样量 $\leq$ 88 $\mu$ l	
6.4	自动网织红细胞检测：提供全自动网织红细胞计数功能之外，还具有未成熟网织红细胞比例 (IRF) 以及网织红细胞血红蛋白检测计数功能。	
6.5	具备有核红细胞检测计数功能。	
6.6	血小板计数检测：至少有 1 台血球仪的血小板检测方法 $\geq$ 2 种，每种方法采用不同的检测通道及试剂系统检测；不同通道检测的血小板消耗的试剂不产生额外的费用成本。	
6.7	具有低值白细胞检测功能，减少低值白细胞异常样本的漏检率。	
6.8	白细胞幼稚细胞检测：血液分析仪中至少有一台具备专门的幼稚细胞检测通道，可检测幼稚髓系细胞及幼稚淋巴系细胞。	
6.9	白细胞计数应采用激光流式原理及核酸荧光染色技术，使白细胞计数免受脂血、难溶红细胞、感染红细胞、巨大血小板、血小板凝集及细胞碎片等的干扰。	
6.10	具有全自动体液（含胸水、腹水、脑脊液等体液）细胞计数和对体液中的白细胞	

	进行分类的功能。	
6.11	血球仪线性范围（静脉血）：白细胞： $(0\sim440) \times 10^9/L$ ，红细胞： $(0\sim8.6) \times 10^{12}/L$ ，血小板： $(0\sim5000) \times 10^9/L$ 。	
7	质量控制	
7.1	质控品：根据科室需要，能足量提供与投标设备同品牌的原厂配套的高、中、低值全套质控品，拥有完整的溯源性，溯源性资质获得国家相关权威认证（提供相关证明）。同一质控品中包含 CBC、白细胞分类及网织红细胞等在内的所有血常规报告项目。	
7.2	校准品：需提供与投标设备同品牌的原厂配套的校准品，拥有完整的溯源性，溯源性资质获得国家相关权威认证（提供 SFDA 证明）。校准品可校准项目包含 RBC、WBC、HGB、PLT、HCT、MCV；网织红细胞检测通道、核酸染色血小板检测通道需提供校准品。	
7.3	具有实时在线网络质控功能。	
8	血液流水线配套软件功能：可根据实验室的需要设定复检规则，对异常标本筛查能力强；具有数据统计功能；具有复检信息提示管理功能；具有检测结果自动审核功能，智能审核中间体软件实现报告自动审核，通过自动审核规则的标本可无需人工干预，直接报告，有效帮助科室进行流程管理，符合实验室质量控制的管理要求。	
9	全自动推片染色机	
9.1	具有自动和手动微量血推片模式。	
9.2	可独立工作，完成推片染片过程。	
9.3	推片速度和角度可自动调整。	
9.4	可在玻片上直接打印数字和条码，标记患者信息。 可由用户自己设定样品推片规则。	
10	全自动阅片机	
10.1	阅片机具备 SFDA “进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	
10.2	全自动处理：从进样、扫描、定位、加油、各放大倍数间切换、拍摄、分类到报告完全自动化。	
10.3	涂片样本：能够接受自动化推片染片机、手工推片染片、标准细胞离心法等方法制备的涂片。	
10.4	显微镜：至少具备 10 倍，50 倍、100 倍 3 个放大倍数。	
10.5	外周血白细胞分类 $\geq 19$ 种，并可自动添加。	
10.6	外周血红细胞形态：可对 20 种以上的外周血涂片中的红细胞进行分类（有具体的百分比），分级评价。	
10.7	外周血血小板计数功能。	
10.8	可创建 3 种类型的数据库：通用分析数据库，扫描数据库，导出数据库。	

10.9	条码阅读功能：系统可以接受本单位在用的条码格式。	
10.10	质控：专门的细胞定位测试程序，对系统的细胞定位准确性进行检测验证硬件和涂片的质量。	
10.11	报告格式：可以由用户自定义打印报告格式，可以输出图片进行打印。	
10.12	有远程会诊、数据共享功能：远程诊断预警系统，可实行 24 小时实时检测各项运行数据。	
11	售后服务和培训	
11.1	开放数据接口并能与本院 LIS 和 HIS 系统连接，提供数据接口文档，承担投标设备相应的接口费用。	
11.2	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涉及血液流水线控制软件、形态学分析仪软件等所有相关软件）。	
11.3	提供 UPS 系统，维持供电至少 0.5 小时。	
11.4	提供符合医院要求、满足设备要求的 3 台联想计算机（2 台台式机、1 台一体机）及惠普黑白激光打印机 1 台。	
11.5	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全面保养，每季度至少一次全面预防性维护保养，并提供设备维修、保养详细工作报告单，费用含在投标价格中。	
11.6	具有技术应用的售后服务支持，可以为科室提供即时有效的技术服务，同时按科室需要定期为科室人员开展培训服务。	
三	其他要求	
1	中标方提供的设备应为全新且未使用的设备，并在合同签订后接医院通知后 1 个月内到货）。合同期间，如医院业务量增加导致租赁设备数量不能满足临床需要，中标方应无条件增加相应设备数量满足临床需要。设备保修、保养由中标方负责，故障报修后即时响应，4 小时内维修，费用含在投标价格中。	
2	提供每半年至少一次的仪器校准服务并出具报告，费用含在投标价格中。	
3	合同期内：该项目耗材（试剂）采购须经过省药械采购平台进行阳光采购且投标商在省药械采购平台具备该产品的配送权限（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省平台产品编码）。若今后该耗材（试剂）纳入省或市集中招标采购目录，本合同品牌耗材（试剂）未能中标，则合同期自动终止。如中标，则按中标价格与采购方式执行。	
▲4	中标人合同签订后不得对医院订货量提出任何要求。	
四	投标设备实行租赁方式，租赁费预算为 2 万元/年，耗材（试剂）预算为 123 万元/年。合同期内如遇政策性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自行终止。	
五	投标方对血常规（含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检测、网织红细胞检测等耗材（试剂）进行每人份分别报价（该价格包含开展本次招标所涉及检测项目所需的全部试剂、耗材、校准品、质控品），并列出所有耗材（试剂）详细清单及分项价格。合同期间，中标方承担 LIS 联网费用（含软、硬件）。	
六	合同期为合同签订且设备验收合格后 1 年，如合同期内耗材（试剂）采购量达到	

	123 万元，也视为合同期结束。合同期结束后根据医院需要，可续签 1 年合同期（合同金额上限为医院当年批复后的耗材（试剂）预算金额及租赁预算金额但不得高于本次招标预算，其他条件同第一年一样），最多续签 2 次。	
七	付款：医院按中标方提供的耗材（试剂）分项价格进行采购，并在订货到 1 周内到货，医院收到发票后 3 个月内付款。合同期结束时进行总决算，合同内开展项目的工作量以检验科血常规、网织红细胞检测 LIS 数据为准，如医院已结算支付的金额大于按 LIS 数结算的金额，中标方须补偿相应差额的耗材（试剂）。 结算依据：耗材（试剂）费用为血常规 LIS 数*血常规（含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检测耗材（试剂）中标单价/人份+网织红细胞检测 LIS 数*网织红细胞检测耗材（试剂）中标单价/人份，租赁费按实际租赁时间结算。	
八	投标报价=血常规（含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测试耗材（试剂）报价/人份*170000 个人份+网织红测细胞试检测耗材（试剂）报价/人份*5000 个人份+租赁总费用/年	

#### 测试项目和测试量

序号	测试项目	测试量（人次）
1	血常规（含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测试	170000
2	网织红测细胞试检测	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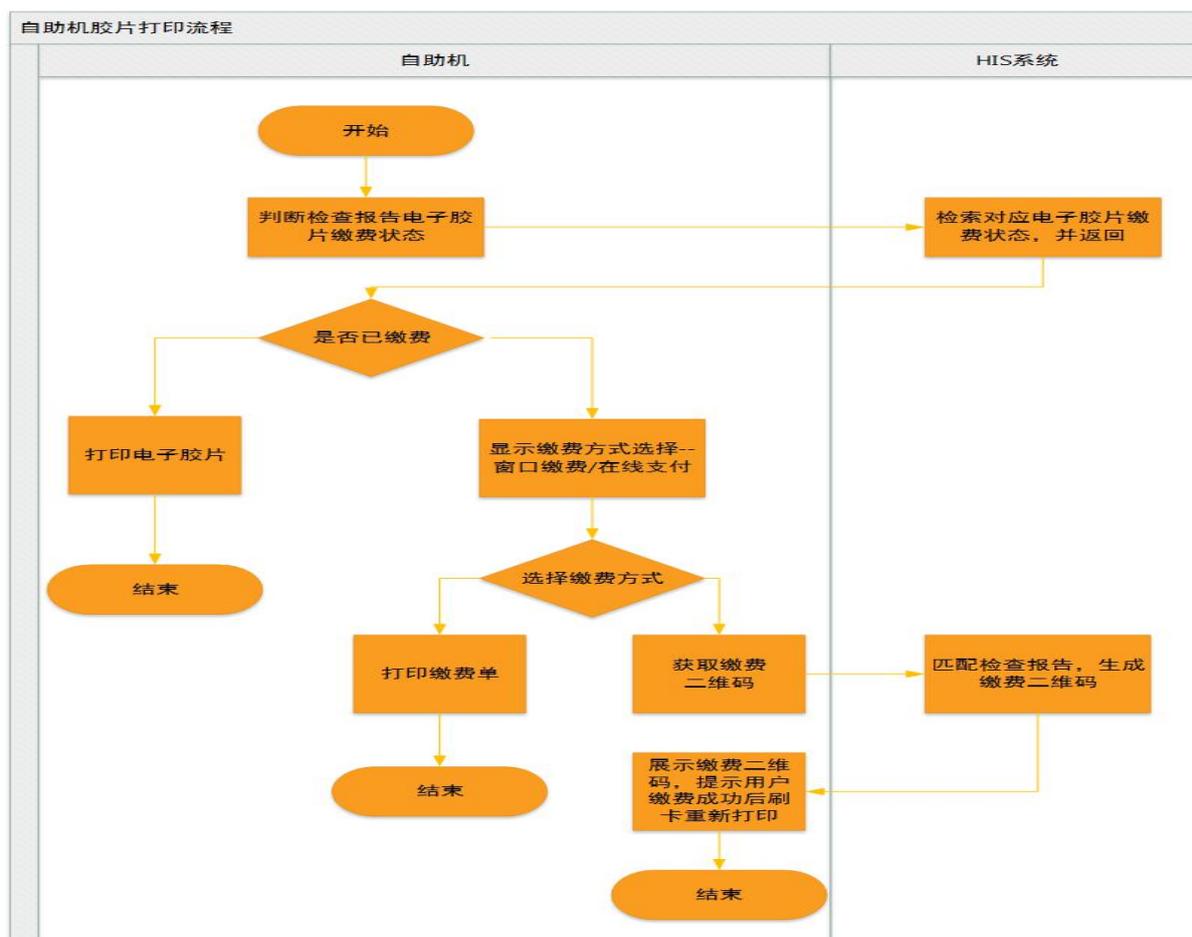
#### 标段四：X 线胶片采购及配套一体化自助取片系统租赁

序号	技术要求
一	胶片技术要求：
1	胶片品牌为进口
2	胶片为含银盐的医用热敏成像胶片或医用干式激光胶片
3	胶片支持明室操作
★4	最大打印密度 $\geq 3.0$ ，以提供的产品企业标准参数为准。
5	胶片有效期 $\geq 18$ 个月，且可满足 20 年以上的存档需求
▲6	胶片具体型号规格：14 英寸*17 英寸(或 35cm*43cm)、11 英寸*14 英寸(或 28cm*35cm)、8 英寸*10 英寸(或 20cm*25cm)
7	胶片预估数量：14 英寸*17 英寸(或 35cm*43cm) 、27 万张/年,11 英寸*14 英寸(或 28cm*35cm) 、4.5 万张/年, 8 英寸*10 英寸(或 20cm*25cm) 、0.8 万张/年
二	自助打印终端配置和技术要求：
1	接收、处理打印任务，监控胶片打印机和纸张打印机的状态，提供修改打印状态，处理打印错误，浏览病人电子胶片
★2	可监控多个胶片打印机和纸张打印机终端、网络运行状态，提前识别打印机缺片、卡片、缺纸、卡纸的状况，主动提醒更换纸张打印机硒鼓，基于 Web 的电子胶片管理界面，Print SCP 功能，接受各类设备的打印输出及电子胶片转存，支持多种打印模式，备份服务器、RAID 阵列、不间断电源提供稳定的服务与安全，满足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3	集成医院 HIS,RIS,终端胶片付费功能，配备完善的集成系统，支持与第三方 PACS/RIS 厂商进行集成，费用由中标商承担，实现和 RIS 报告状态、打印状态数据同步，并提供浙江省内已实施的医院名单
4	终端系统具备用户管理功能、角色管理功能、系统配置功能、工作列表功能、工作列表功能、人工匹配功能、自动转发 DICOM 图像、智能叫号、智能故障提醒、智能分发功能、终端监控功能等功能
★5	终端系统功能的具体实现方式由招标方决定，中标方需根据招标方要求对系统进行完善和修改，费用由中标商承担
6	自助打印系统支持胶片散片装入
★7	终端系统接口改造需求：（1）人脸识别服务调用接口；（2）HIS 接口；（3）RIS 接口；（4）金蝶网络支付平台系统接口。中标方需根据医院需求改造系统接口，中标方承担所有接口改造费用
8	按医院需求提供胶片自助打印所需服务器及存储
9	服务器软件使用 Windows 操作系统，服务器软件使用 SQL Server 数据库。
10	工作流程管理实现自动的、可配置的，基于规则的管理。
11	支持全面的 DICOM 3.0 影像打印，包括：CT、MR、CR、DR、RF、MG、DF、SC、DSA、NM、PET、US、ES 等
12	服务器软件提供 DICOM Print SCU/SCP SOP Class，可直接接收所有符合 DICOM 3.0 标准的影像打印数据。
13	可同时接收多个不同影像设备发送的打印请求
14	支持在指定的工作电脑上提示 OCR 识别失败信息
15	支持在指定的工作电脑上自动提示胶片打印完毕需要换胶片、卡片等信息

16	数据库应当会自动记录下列资料：所有电子胶片和电子报告、所有检查影像的属性资料、所有系统参数设置，包括用户的个性化参数设置
17	安全日志：提供影像数据的各种状态记录日志（影像打印、影像传输、OCR 识别等），并提供相应分析工具。
18	支持数据库的维护、备份和恢复
19	系统安全账户管理：用户和密码管理，可以配置系统级/用户组级/用户级不同的账户管理
20	系统管理员权限由服务器统一管理，并发控制。只要拥有权限，可以从任意终端登陆，管理系统
21	支持纠正病人的相关信息，同一病人胶片归并。
22	可根据用户的需求，设置存储设备的影像删除策略。
23	支持严格的用户分级数据访问安全管理机制
24	提供系统监控软件，管理员能够通过控制台能够对系统进行全面监控和管理
25	支持集中打印功能，并能根据各个申请科室进行过滤并批量打印
26	自助打印系统支持自动短信、邮件发送系统运行异常状态及日志；
27	支持自定义打印模式，根据客户需求定义胶片报告打印模式
28	支持有效的工作流整合，用户可以自定义各类警告信息，指引患者处理各类不能打印的情形
★29	自助打印系统，最高输出速度 $\geq 230$ 张/小时（8*10），14*17 输出速度 $\geq 160$ 张/小时。
30	首张打印速度 $\leq 80$ 秒
31	相机分辨率 $\geq 500$ PPI、灰阶 $\geq 14$ bit，Dmax 可达 4.0 用于数字乳腺诊断影像输出
32	自助打印系统在线片槽 $\geq 3$ 个，报告及胶片采用前门输出方式或同一输出口
33	自助打印系统能提供 100%的 OCR 识别率，常规 OCR 识别率 99%以上
34	所投自助打印终端软件全中文图形化界面，动画与语音提示病人操作
35	所投自助打印终端屏幕防爆处理；
36	自助打印系统软件具备著作权证书
37	具有封闭装置使得取片者无法直接接触到胶片抽屉
38	自助打印终端需配备摄像头，记录病人自助打印过程
39	自助打印系统软件支持智能分发打印胶片和报告
★40	自助打印终端支持多种取片凭证，可通过扫描检查单（条形码、二维码）、手机上的二维码（支付宝上温州市电子健康医保卡、温州市民卡）、就诊卡（医院磁条卡）、医保卡和市民卡等介质，支持人脸识别（与医院现有 his 人脸识别系统兼容），患者可自助打印诊断报告和胶片
★41	支付流程需求：i. 自助软件需要判断病人胶片是否缴费；ii. 胶片打印与否可由病人自行选择；iii. 必须为患者免费打印检查报告（界面提醒明显）；iv. 胶片费用首先默认从患者现金账户或医保卡账户中扣除，若余额不足，则向 HIS 获取支付二维码和金额，供患者支付。支付后的金额经现金账户，最后由该账户支付胶片费用。开始打印胶片；v. 支持扫脸支付、支持临时支付（患者医院账户锁定状态下可支付）；vi. 符合温州市医学影像云平台建设 V1.4 接口标准。
42	自助打印终端对多个部位检查的单个病人能自动识别胶片张数进行收费
43	所投自助打印终端尺寸：投标商自行列明
★44	自助打印终端主要由读卡器（需要配置能够读取磁条卡及市民卡读卡器）、条形码扫描仪（需要配置识别条形码及二维码的扫描设备）、摄像头（实现人脸识别、记录病人自助打印过程）、纸质打印机、胶片打印机、显示面板组件、电脑主机和相关软件等组成
45	相机打印时无气体排放或排放气味小，

46	配置：8台自助打印终端设备以及实现上述要求所需的硬软件。
三	<b>商务要求</b>
1	提供 400 或 800 国内免费报修电话，7X24X365 天不间断的远程维护与服务。
▲2	在医院至少驻派 1 名专管员在上班时间(8 小时)在自助打印终端（自助胶片机）旁指导患者取片，并能及时处理软硬件设备小故障。
★3	设备保修、保养由中标方负责，故障报修后即时响应，4 小时内维修，若在合同期内中标方出现延迟维修的行为，医院根据情况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在新合同签订前，原中标方需继续按中标价格提供医院所需胶片及设备。
4	在价格文件分项报价中，必须报胶片每种规格单价。
5	合同期内：该胶片采购须经过省阳光采购平台进行采购且投标商在省药械采购平台具备该产品的配送权限（签订合同前须提供省平台产品编码）。若今后该胶片纳入省或市集中招标采购目录，本合同品牌胶片未能中标，则合同期自动终止。如中标，则按中标价格与采购方式执行。
6	中标人合同签订后不得对医院订货量提出任何要求。
7	合同期为本次中标设备验收合格后 1 年或合同签订后胶片采购量达到胶片预算金额（本次胶片预算金额为 240 万元），任一条件达到即视为合同期结束。合同期结束后根据医院需要，可续签 1 年合同期（合同期为一年或胶片采购量达到当年批复的预算金额），最多续签 2 次。租赁费预算为 2 万元/年，合同期结束时按实际租赁时间结算。
8	中标方提供的设备应为全新且未使用的设备，在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到货并按投标响应要求验收完毕。合同期间，如医院业务量增加导致租赁设备数量不能满足临床需要，中标方应无条件增加相应设备数量满足临床需要且不得增加租赁费用。
9	自助终端终身免费维修
10	因设备原因导致的废片，由中标商免费更换
11	保密：招投标及合同中凡涉及买方项目的有关信息，不得透露给第三方。
12	胶片到货期：收到医院订货通知后，1 周内送货到医院。到货地点：由供应商送到医院指定科室。
13	货物送达医院时，应在送货单上注明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注册证号、注册证失效日期、制造商、生产日期（或生产批号）、产品有效期/失效期；货物名称和货物规格（型号）须与产品注册证一致。
14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应有 18 个月以上的有效期；
15	医院对货物的外包装完好性、数量、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注册证号、注册证失效日期、制造商、生产日期（或生产批号）、产品有效期/失效期等信息进行核对无误后进行入库验收。入库记录为入库验收的唯一有效凭证，入库验收时间以入库记录时间为准。
16	付款方式：每批货物验收合格收到发票后 3 个月付清。
17	如有货物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免费更换相应的货物，并承担由于产品质量问题而引发的全部费用。
18	<p>供应商发生一次下列情况之一，必须及时对货物进行处理，若造成医院损失的，供应商应赔偿损失；如多次（三次或三次以上）发生的，医院有权终止合同：</p> <p>（1）入库验收和使用中发现货物达不到产品功能性能要求或买方使用要求的；</p> <p>（2）不按时供货；</p> <p>（3）在使用过程中发生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或质量问题；</p> <p>（4）交货时，货物已过保质期的。</p> <p>供应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医院有权终止合同：</p> <p>（1）供应商的任一资质证书（含执行本合同须提供的相关证书）已过有效期的且无法提供新的资质证书；已过有效期的；</p>

	(2) 供应商在产品经销过程中, 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3) 货物发生质量问题且无法解决。
19	报价方式: 报到医院人民币价 (含货物应交纳的一切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和伴随服务费)。
18	投标价格=每个规格胶片单价*预估数量/年+本次项目租赁费/年
<b>四</b>	<b>其它</b>
1	如在合同期内, 合同执行与法律、法规或政府行政部门要求发生抵触, 则应从法律、法规或政府行政部门要求规定执行;
2	合同的终止: 合同执行期内, 经向检察机关查询, 发现中标人或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即取消中标资格或停止采购合同。



---

##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须知

### 一.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招标文件的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凭身份证原件到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参加开标的代表应在投标时间截止前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 开标程序：

招标方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和评标

##### 2.1 开标由采购人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 2.1.1 开标仪式：

(1) 宣布开标纪律及注意事项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确定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2.2 开启技术资信标

2.2.1 开标前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共同检查签到单位、投标书情况。

2.2.2 投标人代表检查标书的密封情况后开封各投标人技术资信标，投标人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2.3 宣布各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资信标数量等情况。

2.3 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及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按要求提交的相关资料送评标委员会评审。

##### 2.4 开启商务标

2.4.1 开商务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准时出席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4.2 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

2.4.3 宣布对各投标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审查结果和技术资信标得分情况。

2.4.4 投标人检查商务标密封情况（仅限有无破损或拆封现象），并宣布检查结果。

2.4.5 当众拆封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商务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5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默许同意；同时由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如有）签字确认。供应商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审过程。

2.6 商务标开启后，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7 宣布评标结果。

### 二. 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招标方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确定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专家和采购人代表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 4. 评标原则

---

4.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评标工作纪律。

4.2 先评技术标，再评商务标。

4.3 客观公正对待所有投标人，对所有投标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4.4 异常或特殊情况处理：

4.4.1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讨论作出处理意见，并在征得所有供应商同意后可以继续进行招标活动，如有供应商不同意，则本项目招标作废标处理。

①未拆封的投标文件在传送过程中，导致标书密封不好；或误拆密封好的投标文件。

②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或评审标准有不一致的（招标文件中其它地方规定有处理方法的除外）。

4.4.2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其它异常或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

4.4.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5 供应商的认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两家及以上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投标人认定。投标人认定按浙财采监字[2007]2号第25条规定执行。

5. 评标过程的保密

5.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与评标有关的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5.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3 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有关情况。

5.4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成员之外。

5.5 投标人不论是否中标，招标方将不退还其投标文件。

5.6 若未开展开评标的，投标人可在签字确认后取回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处理

6.1 不同份投标文件之间同类问题的内容表述不一致的，如果是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应以正本为准。

6.2 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同类内容表述不一致的处理：彩页、官网下载资料、检测报告等证明性资料中描写的技术性能指标与投标文件中其它地方内容描述不一致的，应以上述证明性资料为准；规范偏离表等偏离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其它地方内容有描述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文件中其它地方内容的描

---

述为准；其它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 7. 投标文件的澄清

7.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在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期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必须到场；如果投标人代表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澄清或说明，或者拒绝签字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8.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

8.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

8.2 如果投标文件出现第五章规定的内容，即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或认定为无效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8.3 评标委员会在作出任何一项无效标决定前，都应当严格遵循以下程序：

8.3.1 要求当事投标人作相应的答辩；

8.3.2 将答辩记录送当事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的全权代表签字确认；

8.3.3 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集体表决；

8.3.4 若表决通过无效标决定，告知当事投标人，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载明无效标理由、依据、答辩的情况和集体表决的情况（同意无效标和不同意无效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注明）。

## 9. 投标文件中计算错误和不同文字文本的修正

9.1 修正原则如下：

9.1.1 《报价（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开标）一览表》为准；

9.1.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9.1.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9.1.4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1.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歧义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评标委员会可以拒绝接受不是中文版的投标文件以及与投标相关的资料。

9.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10. 评标办法

10.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 11. 决标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方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直接确定中标人。

---

### 三. 定标

#### 12. 中标通知

12.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 2 日 24 小时止，发布评标结果公告的媒体为：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

12.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由采购人确认并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方凭有效证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13. 合同签订

13.1 中标人自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三十天内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在合同签订之后将合同报送监管部门备案。**

1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在询标时作出的承诺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3.3 中标人不遵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约及承诺而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而造成超过规定时间的，将赔偿预算金额的百分之二的赔偿金，同时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3.4 采购人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技术要求及采购货物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温州市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 四. 质疑和投诉

14.1 招标方拒绝接受未参加本项目报名或已报名但未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的对评审结果的质疑。

14.2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方将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相关记录。投标人认为该中标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 2 日 24 时止）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4.3 质疑受理须提交的资料：书面申请原件（须列明申诉理由，质疑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复印件和传真件无效。质疑属于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4.3.1 质疑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

14.3.2 已超过招标文件规定质疑提出期限的事项；

14.3.3 投诉事项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14.3.4 质疑投诉的事项已经进入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程序的；投诉事项应先提出质疑而没有提出质疑的；

14.3.5 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等有关规定的质疑。

---

14.4 开评标结束后，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对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或质疑的，质疑资料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方式递交至：温州市鹿城区牛山路牛山商务大厦 2405 室，联系电话：0577-88988856。

14.5 若不接受招标人答复的，应当自招标人作出答复的次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以不接受招标方答复的事项向招投标监管部门提出投诉。投诉书需按规定递交，具体要求须列明申诉理由，投诉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诉属于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4.5.1 投诉人不是所投诉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14.5.2 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

14.5.3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14.5.4 已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投诉提出期限的事项。

14.5.5 投诉事项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14.5.6 投诉的事项已经进入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程序的；投诉事项应先提出质疑而没有提出质疑的。

14.5.7 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等有关规定的投诉。

---

##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方将不予受理投标文件：

- 1.1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1.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或密封口没有加盖单位公章；
- 1.3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购买招标文件的。

### 2. 投标文件在技术标评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审核后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1 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技术标要求中打“▲”的内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未提供完整的，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打▲号的条款的规定。

2.2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规定。

2.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不含正副本不一致），且在投标截止之前未书面声明哪一个有效的，但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2.4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2.5 投标人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或投标人涂改证件，或投标人伪造或编造投标资料的。

2.6 投标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雷同或相似（包括部分雷同或相似），对所有雷同或相似投标人按无效标处理，招标方将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或投标人串标的。

2.7 其它对本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未完全响应的。

2.8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9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作出澄清或说明，如果投标人代表拒绝澄清或说明的，或者拒绝签字的；或在对其投标文件澄清或说明期间，由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不在场（或不能出示其居民身份证），导致无法签字确认澄清或说明的。

2.10 投标人未按规定报名的或报名时名称与投标时不一致。

### 3. 投标文件商务标评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审核后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1 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商务标要求中打“▲”的内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未提供完整，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的中有关打▲号的条款的规定。

3.2 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或最高限价），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3.3 投标人的所投产品的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3.4 投标人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及以上（两种及以上方案）报价的，且在投标截止之前未书面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3.5 经评标委员会审议认为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6 其它对本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未完全响应的。

3.7 当投标人由于报价计算错误，投标人拒绝接受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的修正处理（或投标人代表拒绝签名确认）；或在报价修正期间，由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不在场（或不能出示其居民身份证），导致无法签字确认报价修正。

**4. 评标过程中，非上述所罗列的情况，不得以无效标处理。**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更好地做到公开、公平、公正，结合本次招标的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本项目的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 一、评审程序

评标委员会以开标、评标、询标情况为基本依据，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分技术部分、商务报价二个部分按以下评程序进行分析、评议：

（一）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技术标有效单位

（二）对技术标有效的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评分，计算出各技术标有效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详见三、评分细则）

（三）对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投标人的商务标进行公开唱标

（四）评标委员会进行商务标评审，确定商务标评审有效投标人。

（五）对商务标评审后有效的投标人计算商务报价分和综合得分（详见三、评分细则）

（六）确定中标人

1. 首先，评标委员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技术分也相同的，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随机抽取确定。

2. 其次，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单位。

（七）完成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相关情况作出评标报告。

### 二、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等情况的处理

当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质疑投诉成立，取消中标人资格的，都不再确定其余投标人作为中标人。

### 三、评分细则

标项一：无创 DNA 产前检测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测序仪租赁

标项二：生化免疫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标项三：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线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序号	分值范围	评分方法
一	65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书面审核和评论后，由各成员独立酌情给分，打分时保留小数 1 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投标人技术分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保留小数 2 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1	对应于招标文件设备技术规格及配置的偏离度	0-29	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的设备技术规格及配置对比，实质性条款除外，标注★的条款负偏离每项扣3分，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每项扣1-2分，功能负偏离每项扣3分，扣完为止。
2	投标货物配套的合理性	0-5	评委对投标货物配套的合理性，按优劣酌情给分，优的得高分。如评价相同，分值可一样。
3	投标货物（设备）性能	0-3	评委对投标设备的性能先进性进行综合评价，按优劣酌情给分，优的得高分。如评价相同，分值可一样。
4	投标货物（试剂）性能	0-3	评委对投标试剂的性能先进性进行综合评价，按优劣酌情给分，优的得高分。如评价相同，分值可一样。
5	投标产品的档次	0-3	评委对投标货物酌情打分
6	租赁项目应急方案	0-2	对招标方因实际情况的特点；应急情况的响应速度和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设备定期巡检及耗材备品备件等情况相应的应急处理方案
7	租赁项目试剂（耗材）配送方案	0-6	（1）项目实施基本方案、供货流程安排、确保供货的措施等（0-3分） （2）配送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人员配备技术力量，质量保证措施等优劣对比（0-3分）
8	投标产品市场占有率	0-5	提供2017年1月1日起至今与本次投标相同型号且与不同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复印件，每医院或医疗机构得0.5分，最高得5分。（须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能清楚的辨析型号和价格，否则不计分）
9	制造商或代理商在华东地区的售后服务和维修能力	0-3	评委对制造商或代理商在华东地区的售后服务和维修能力进行评审，酌情打分
10	售后服务方案	0-3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情况，是否满足采购人的要求，质保期内的后续技术支持和售后维护能力情况等；售后维护人员安排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和材料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等情况，是否满足采购人的要求等，酌情打分。
11	投标人提供的超出招标文件的优惠条件	0-2	评委对投标文件中是否有超出招标文件要求的专用耗材、备品备件等方面的优惠条件进行评议，没有实质性优惠条件得0分；有优惠条件的，根据优惠内容得0.5-2分
12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评审	0-1	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每项的0.5分；投标人提供清单并显著标识。
二	35		1.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总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得分为满分。 2. 其他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报价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5，计算结果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与评审。

		注：投标人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格式 10 小微企业证明函
三	100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分+商务报价分

以上评分内容仅限对未打“▲”条款进行评分，以最小单元格为一项。

#### 标项四：X 线胶片采购及配套一体化自助取片系统租赁

序号	分值范围		评分方法
一	60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标进行书面审核和评论后，由各成员独立酌情给分，打分时保留小数 1 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统计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评分表无效。投标人技术分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组内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保留小数 2 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1	对应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及配置的偏离度	0-30	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的设备技术规格及配置对比，实质性条款除外，标注★的条款负偏离每项扣 3 分，一般技术指标负偏离每项扣 1 分，功能负偏离每项扣 3 分，扣完为止。
2	投标设备配套的合理性	0-5	评委对投标设备配套的合理性、功能实现程度进行评价：投标设备配套合理、功能实现程度高的，得 5 分；配套较合理、功能实现程度较高的，得 3 分；配套合理性一般、不能完全达到临床要求功能的，得 1 分。
4	投标胶片性能	0-4	评委对投标胶片的性能先进性进行综合评价，按优劣酌情给分，优的得高分。如评价相同，分值可一样。
5	租赁项目胶片配送方案	0-2	(1) 项目实施基本方案、供货流程安排、确保供货的措施等 (0-1 分) (2) 配送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人员配备技术力量，质量保证措施等优劣对比 (0-1 分)
6	投标设备技术指标的先进性	0-3	评委对投标设备技术指标的先进性进行评价。
7	售后服务方案	0-5	评委对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到货期、设备运行保障等）进行评价。
9	市场占有率	0-5	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投标人与医院或医疗机构签订的投标机型合同复印件或胶片(型号规格:14 英寸*17 英寸(或 35cm*43cm)) 的供货发票复印件，每份有效合同或发票复印件得 0.5 分，最多 5 分。
10	制造商或代理商在温州地区的售后服务和维修能力	0-3	制造商或代理商在温州地区的售后服务和维修能力，服务响应速度、服务人员水平、备品备件配置等综合评价。
11	投标人提供的超出招标文件的优惠条件	0-2	评委对投标文件中是否有超出招标文件的优惠条件进行评议，没有实质性优惠条件得 0 分；有优惠条件的，根据优惠内容市场价值及实用性大小评分。

12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评审	0-1	投标产品主体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每项的 0.5 分；投标人提供清单并显著标识。
二	40		<p>1.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总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得分为满分。</p> <p>2. 其他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报价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40，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p> <p>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p> <p>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 6%后参与评审。</p> <p>注：投标人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小微企业证明、格式 10 小微企业证明函</p>
三	100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分+商务报价分

以上评分内容仅限对未打“▲”条款进行评分，以最小单元格为一项。

---

## 第七章 合同条款

注：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以下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招标人：温州市中心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温州市中心医院的\_\_\_\_\_（项目名称、编号）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及互利互惠的原则，同意按照下面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本合同签订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合同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以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1、合同书及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2、中标通知书
- 3、承诺书（含询标记录和优惠条款）
- 4、招标文件
- 5、投标文件

### 三、合同期限

- 1、项目试剂、耗材单价包括检测试剂、校准品、质控品及其他所有与测试相关的耗材。
- 2、服务期限为壹年，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项目年采购预算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合同签订后1年或者该项目配套耗材（试剂）采购量达到预算值，任一条件达到即视为合作期结束。合作期结束后根据医院需要可最多可延长\_\_\_\_\_年合作期（每年采购金额上限为医院当年批复后的预算金额，其他条件同第一年一样），甲方具有决定权。合同期间如遇政策性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自行终止。

### 四、产品品牌规格要求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品牌规格型号，保证产品质量，不得供应假冒伪劣产品。
2.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新且合格的产品。

### 五、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

1. 交货期：乙方接到甲方的订单通知后，应在\_\_个工作日内将相应试剂及耗材按医院要求的数量及时送达医院指定的地点。耗材（试剂）剩余有效期为\_\_个月以上，

2. 交货方式：经甲方仓库保管员验收后入库。货物在有效期内未使用完，由乙方免费调换。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六、货款支付

标项一：每批次货物验收合格且医院收到发票后3个月内付款。合同签订后开展项目的工作量以检验科 LIS 数据为准，合同期结束时进行总决算，耗材（试剂）结算依据为检验科 LIS 数据乘以中标单价/人份，如医院已结算支付的金额大于按 LIS 数结算的金额，中标方须补偿相应差额的耗材（试剂）。租赁费用按实际租赁时间每年度结算1次。

标项二：每批次货物验收合格且医院收到发票后3个月内付款。合同签订后开展项目的工作量以检验科 LIS 数据为准，合同期结束时进行总决算，耗材（试剂）结算依据为检验科 LIS 数据乘以中标单价/人份，如医院已结算支付的金额大于按 LIS 数结算的金额，中标方须补偿相应差额的耗材（试剂）。租赁费用按实际租赁时间每年度结算1次。

标项三：医院按中标方提供的耗材（试剂）分项价格进行采购，并在订货后1周内到货，医院收到发票后3个月内付款。合同期结束时进行总决算，合同内开展项目的工作量以检验科血常规、网织红细胞检测 LIS 数据为准，如医院已结算支付的金额大于按 LIS 数结算的金额，中标方须补偿相应差额的耗材（试剂）。结算依据：耗材（试剂）费用为血常规 LIS 数\*血常规（含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检测耗材（试剂）中标单价/人份+网织红细胞检测 LIS 数\*网织红细胞检测耗材（试剂）中标单价/人份，租赁费按实际租赁时间结算。

标项四：每批货物验收合格收到发票后3个月付清。

## 七、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品牌、型号、规格及中标单价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5. 上述的产品在免费保修期内，如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产品更换或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 九、验收

1、根据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实样进行验收。在使用过程中，如货物有质量问题，乙方应免费更换相应的货物，并承担由产品质量问题而引发的全部费用。

2、到货产品需与采购时递交的样品标准一致，如有偏差甲方可予以拒绝。

## 十、违约终止合同及赔偿

1、甲方在乙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单方面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包括经济赔偿）。

- (1)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 (2) 有严重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及形象的行为；
- (3) 与招标文件不符合的做法，或履行其投标文件的承诺。

2、乙方如要提前终止合同，需提前 3 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否则继续按本合同履行。

3、除不可抗力外，如发生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甲方发生中途终止合同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可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2.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二、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服务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的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 十三、仲裁

1、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住所地所在的仲裁机构提交仲裁，也可直接向甲方法定地址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2、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份外，本合同其他部份应继续执行。

3、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行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 十四、其他约定条款

1、合同期内，耗材（试剂）测试单价如高于同期温州市其他市级及以下医院相同产品的采购价格，则测试单价调整到温州市其他市级及以下医院相同产品的采购价格，且该耗材（试剂）采购须经过省药械采购平台进行阳光采购。若该耗材（试剂）纳入省或市集中招标采购目录，本合同同品牌耗材（试剂）未能中标，则合同自动终止。如中标，则按中标价格与采购方式执行（且测试单价不得高于本合同规定）。

---

2、本项目耗材（试剂）按中标比例确定采购单价。合同履行期间如果浙江省收费价格下调，则按中标比例进行相应调整确定新的采购单价，如果浙江省收费价格上调，则继续按招标时折算的采购单价进行采购（不得上调采购单价）。

3、货物送达医院时，应在发票或送货单上注明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注册证号、注册证失效日期、制造商、生产日期（或生产批号）、产品有效期；如该货物为已消毒产品需注明灭菌日期（或灭菌批号）和灭菌有效期。货物名称和货物规格（型号）须与产品注册证一致。如果属于需要冷链管理的试剂（耗品），需要提供冷链溯源证据。

4、甲方对货物的外包装完好性、数量、规格、厂家、生产批号、灭菌日期（灭菌批号）、有效期、注册证、冷链溯源证明等信息进行核对无误后进行入库验收。若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必须更换货物，并且赔偿由此给医院造成的损失；入库记录为入库验收的唯一有效凭证，入库验收时间以入库记录时间为准。

5、乙方发生一次下列情况之一，必须及时对货物进行处理；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如多次（三次或三次以上）发生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1）入库验收和使用中发现货物达不到产品的验收要求、功能性能要求或甲方使用要求；
- （2）不按时供货；
- （3）在使用过程中发生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或质量问题；
- （4）交货时，货物已过保质期。

6、乙方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1）供应商的任一资质证书（含执行本合同须提供的相关证书）已过有效期的且无法提供新的资质证书；
- （2）乙方在产品经销过程中，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 （3）货物发生质量问题且乙方无法解决。

7、特别约定：合同期间如遇政策性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则合同自行终止。其他未尽事宜，以乙方承诺书和投标文件响应为准。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合同签定地点：合同执行地。

3、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十六、其它**

---

1、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答疑纪要、中标通知书等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违约及其处罚按经济合同法及本合同有关条款执行。一份送招标代理公司备案。

3、具体配置见附件（共 页）；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相关的耗材（试剂）配置清单、耗材（试剂）价格表（共\_\_页）；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其它约定：未尽事宜以投标文件和承诺书为准。

5、以上协议未尽之处，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日期：

附件一：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货品编码	注册证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列明设备信息)							
2	.....							
3	(列明设备附属品信息)							
4	.....							

附件二：试剂、耗材及价格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货品编码	注册证号	注册证失效日期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1	(列明试剂、耗材)								
2	.....								
3	(可根据内容增行或增页)								
4									
5									
6									
7									

---

#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温州市中心医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动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   联系人\*\*\*  (手机号码\*\*\*)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第八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 一、封面格式

### 二、技术标部分格式：

1. 投标承诺书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托书
4. 参投货物说明一览表
5. 规范偏离表
6. 产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7.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表

### 三、商务标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8. 开标一览表
9. 投标报价明细表
10. 小微企业证明函

说明：具体的投标文件组成详见第二章的“投标须知”

---

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

---

#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标 项：

投标文件内容：\_\_\_\_\_（技术标或商务标）\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格式 1

### 投标承诺书（格式）

致：温州市中心医院和浙江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 我单位已认真阅读了温州市中心医院无创 DNA 产前检测、生化免疫等项目耗材（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图纸、招标补充（答疑）文件及相关资料，对其全部内容和要求有实质性了解，并对这些内容表示理解且无任何异议，如招标文件出现不同的解释时，承诺以招标方的解释为准。

2. 我单位承诺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并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承诺财务状况良好，并已依法按时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我单位承诺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4.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一致，在此期间内我方如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 不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围标，不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6. 在备案、招标、投标、报名、开标、评标、询标、中标、签订合同、合同备案等招投标预备和进行的全过程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不弄虚作假。

7. 我方相信贵方的招标结果是公正、合法的，无论我方中标还是落标，我方将接受这一结果。

8.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依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与招标方签订合同。

9. 严格遵守开标会议纪律，不在开标会场吵闹、滋事，服从工作人员指挥。

10. 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管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制定的招投标管理制度、规范和纪律；积极主动配合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调查。及时、如实、全面地回答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提出的问题，并在调查笔录中签字确认。如拒绝签字确认的，则视为我单位及有关工作人员认可调查笔录中的全部内容，并对最终的调查结果无任何异议，且自愿放弃一切救济途径。

11. 按照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式进行异议和投诉，不越级投诉，不无理投诉。如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2. 投标文件中未明确的内容，一律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13.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传真：\_\_\_\_\_

---

上述承诺事项已认真逐项核对，均表达我单位真实意见，愿承担任何责任。若有任何弄虚作假内容或未遵守上述约定的，经查实后，愿意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采购人可据此要求我单位赔偿预算金额的百分之二的赔偿金，以做该项目损失的赔偿。如我单位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作出的任何管理和处理决定，并自愿承担一切不利的后果。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

## 格式 2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就项目的投标、开标等事宜，签署上述投标文件，进行投标、开标、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须按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法定代表人名称填写。

2、该表格适用于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的。

---

### 格式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日期：\_\_\_\_\_

致：（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本人\_\_\_\_\_

\_\_\_\_\_（授权人姓名）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特授权本单位的\_\_\_\_\_（被授

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办理就\_\_\_\_\_

项目的投标、开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授权人签名：\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注：该表格适用于非法定代表人作为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的。

---

## 格式 4

### 参投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_\_）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1					
2					
3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此表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

## 格式 6

### 产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项目编号：                    （标\_\_）

根据贵方为          年  月  日\_\_\_\_\_（项目编号）招标项目的投标邀请，我方对该项目做出如下产品质量承诺：

1. 技术规范及相关产品标准：

2. 产品都属于厂家原装正品产品：

3. 质保年限、范围、质保条件

4. 质量问题及投诉的处理、解决问题的响应时间及方式：

5. 售后服务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6. 其它售后服务承诺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8

###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ZJJX-2019121118W

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心医院无创 DNA 产前检测、生化免疫等项目耗材（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

#### 标项一：无创 DNA 产前检测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测序仪租赁

序号	项目名称	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	备注
1	无创 DNA 产前检测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测序仪租赁	耗材（试剂）			
2		设备租赁			
总价（元）合计：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投标总价=无创 DNA 检测单个测试耗材（试剂）报价\*18000 个测试+租赁费用/年。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

1. 按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企业条件确定投标报价，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含备品备件等）及服务内容，除招标文件有特别规定外，都应包含在本报价范围内。须包括货物价款、所必须配备的附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整个项目的总报价，即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货物到现场并安装完毕的价格。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总价不做调整。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2. 总价超过预算价的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此表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ZJJX-2019121118W

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心医院无创 DNA 产前检测、生化免疫等项目耗材（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

### 标项二：生化免疫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	备注
1	生化免疫耗材(试剂) 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耗材（试剂）			
2		设备租赁			
总价（元）合计：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投标总价=29个项目检测耗材（试剂）单个测试报价分别乘以预估年测试数的总和+租赁费用/年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注：

1. 按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企业条件确定投标报价，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含备品备件等）及服务内容，除招标文件有特别规定外，都应包含在本报价范围内。**须包括货物价款、所必须配备的附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整个项目的总报价，即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货物到现场并安装完毕的价格。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总价不做调整。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2. 总价超过预算价的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此表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ZJJX-2019121118W

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心医院无创 DNA 产前检测、生化免疫等项目耗材（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

### 标项四：X 线胶片采购及配套一体化自助取片系统租赁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	备注
1	X 线胶片采购及配套一体化自助取片系统租赁	X 线胶片			
2		设备租赁			
总价（元）合计：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投标总价=每个规格胶片单价\*预估数量/年+本次项目租赁费/年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

1. 按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和企业条件确定投标报价，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含备品备件等）及服务内容，除招标文件有特别规定外，都应包含在本报价范围内。须包括货物价款、所必须配备的附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整个项目的总报价，即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货物到现场并安装完毕的价格。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总价不做调整。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2. 总价超过预算价的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此表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 格式 9

###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_\_)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1	设备租赁费					
2	专用耗材(见下表)					
	.....					
	运输费、安装调试费					
	其他：					
投 标 总 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该报价表为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具体组成价格。

2 此表在不改变格式内容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标段二：生化免疫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测试项目和测试量

序号	项目名称	预估年测试数	单个测试报价	每包装测试数	品牌	每包装价格	生产厂家	产地	单项总价=年预计测试数*单个测试报价（万元）
1	胆碱酯酶测定	900							
2	孕酮测定	5100							
3	肌钙蛋白 I 测定	11400							
4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	7400							
5	钠离子测定	29800							
6	尿蛋白测定	1000							
7	总胆红素测定	24900							
8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1+2型）抗体检测	9800							
9	肌酐测定	25500							
10	氯离子测定	40000							
11	淀粉酶测定	4500							
12	总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β 亚单位 II 测定	7500							
13	N 端脑利钠肽测定	7400							
14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	20000							
15	尿素氮测定	25500							
16	乳酸脱氢酶测定	12800							
17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	11900							
18	钙离子测定	22500							
19	钾离子测定	29800							
20	总蛋白测定	21800							
21	血氨测定	24000							
22	肌酸激酶同工酶 MB 测定	1000							
23	肌酸激酶测定	16500							
24	肌红蛋白测定	2700							
25	葡萄糖测定	31500							
26	脑脊液蛋白测定	1600							

27	乳酸测定干片	17400							
28	胆碱酯酶测定干片	900							
29	自动免疫检验系统底物液	63200							
总价=各单项总价之和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标段三：全自动血液分析流水线耗材（试剂）采购及配套设备租赁

测试项目和测试量

序号	项目名称	预估年测试数	单个测试报价	每包装测试数	品牌	每包装价格	生产厂家	产地	单项总价=年预计测试数*单个测试报价（万元）
1	血常规（含白细胞五分类、有核红细胞）测试	170000							
2	网织红测细胞试检测	5000							
总价=各单项总价之和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10

### 小微企业证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证明见附页 1

2. 本公司参加\_\_\_\_\_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  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  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

1、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小型和微型企业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此表格；

2、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 附件 1

同时提供以下所有证明材料的供应商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 供应商及报价产品生产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xwqy.gsxt.gov.cn/>）被列入小微企业名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

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采购项目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供应商被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的供应商被认定为监狱企业：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